

買入
代收
外幣票據申請書 銀行編號_____

日 期_____

高雄銀行 台照

一、申請人_____茲檢附所持有之外幣票據_____張（合計金額_____），即請 貴行准予買入，票款請由 貴行扣除有關費用及利息後結付；或以代收方式辦理，俟收妥票款扣除有關費用後結付。

二、票據內容及明細如下：

抬頭人	發票人	付款銀行	票據號碼	到期日	票據金額	結匯性質

（第一聯）管轄單位留存

三、申請人同意如因票據正由 貴行審核處理中，致不能及時完成票款結付手續，而使申請人蒙受匯率變動損失時，概由申請人自行負擔與 貴行無涉。

四、申請人保證 貴行以買入方式辦理之票據可於一個月以內收妥本筆票款，並保證決不使 貴行因辦理本筆外幣票據之買入而遭致任何損害。本筆票據如發生退票、拒付、或因付款銀行倒閉等情事，致使 貴行未獲付款時，不論為該票據金額之全數或一部，申請人於接獲 貴行通知後，願立即如數以原幣，加計 貴行所訂外匯放款利率計算之利息償還，並願負擔一切有關之費用，倘遲延入帳時，亦同。

五、本筆票款處理方式如下：（於內擇一註記）

全部結售 貴行並按結售當時 貴行所公告之一般即期外匯買入匯率折算為新台幣，撥入申請人設於 貴行之新台幣_____存款第_____號帳戶。

全部撥入申請人設於 貴行之外匯活期存款第_____號帳戶。

六、申請人所申請 貴行^{買入}代收之外幣票據，其中票據號碼_____金額_____其抬頭人之名稱與申請人之名稱略有不符，茲特聲明該票據確為申請人經由合法方式所取得，倘有任何糾葛，概由申請人自行負責與 貴行無涉。

七、申請人同意本外幣票據申請書之約款及申請^{買入}代收外幣票據約定書條款，均為辦理外幣票據業務之依據，申請人均應遵守。如有牴觸以本申請書為主。

八、 貴行於票據寄送前，申請人得請求 貴行變更、解除及終止買入或代收申請，惟票據寄送後，不在此限。因前揭行為所產生之必要費用或損失，概由申請人負擔。

九、本申請書申請人已於簽訂時，當場詳細審閱並充分瞭解其內容，勿須攜回審閱。

於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經申請人攜回審閱並充分瞭解其內容（契約審閱期間至少五日）。

十、申請人對本業務或本約定條款若有任何問題及意見，請洽免付費服務專線：0800-751068 或電子信箱：service@mail.bok.com.tw

申請人：

英文名稱：

統一編號或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簽章：

受理單位：_____

經理	副理	襄理	核章	經辦

※本買入或代收票據若有任何瑕疵，受理單位願負追償之責任。

（請蓋原留印鑑）

外兌 33.102.09

買入
代收

外幣票據申請書

銀行編號 _____
日 期 _____

高雄銀行 台照

一、申請人_____持有之外幣票據_____張(合計金額_____),即請 貴行准予買入,票款請由 貴行扣除有關費用及利息後結付;或以代收方式辦理,俟收妥票款扣除有關費用後結付。

二、票據內容及明細如下:

抬 頭 人	發 票 人	付 款 銀 行	票 據 號 碼	到 期 日	票 據 金 額	結 匯 性 質

(第二聯) 客戶留存

三、申請人同意如因票據正由 貴行審核處理中,致不能及時完成票款結付手續,而使申請人蒙受匯率變動損失時,概由申請人自行負擔與 貴行無涉。

四、申請人保證 貴行以買入方式辦理之票據可於一個月以內收妥本筆票款,並保證決不使 貴行因辦理本筆外幣票據之買入而遭致任何損害。本筆票據如發生退票、拒付、或因付款銀行倒閉等情事,致使 貴行未獲付款時,不論為該票據金額之全數或一部,申請人於接獲 貴行通知後,願立即如數以原幣,加計 貴行所訂外匯放款利率計算之利息償還,並願負擔一切有關之費用,倘遲延入帳時,亦同。

五、本筆票款處理方式如下:(於內擇一註記)

全部結售 貴行並按結售當時 貴行所公告之一般即期外匯買入匯率折算為新台幣,撥入申請人設於 貴行之新台幣 _____存款第_____號帳戶。

全部撥入申請人設於 貴行之外匯活期存款第_____號帳戶。

六、申請人所申請 貴行^{買入}代收之外幣票據,其中票據號碼_____金額_____其抬頭人之名稱與申請人之名稱略有不符,茲特聲明該票據確為申請人經由合法方式所取得,倘有任何糾葛,概由申請人自行負責與 貴行無涉。

七、申請人同意本外幣票據申請書之約款及申請^{買入}代收外幣票據約定書條款,均為辦理外幣票據業務之依據,申請人均應遵守。如有牴觸以本申請書為主。

八、 貴行於票據寄送前,申請人得請求 貴行變更、解除及終止買入或代收申請,惟票據寄送後,不在此限。因前揭行為所產生之必要費用或損失,概由申請人負擔。

九、本申請書申請人已於簽訂時,當場詳細審閱並充分瞭解其內容,勿須攜回審閱。

於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經申請人攜回審閱並充分瞭解其內容(契約審閱期間至少五日)。

十、申請人對本業務或本約定條款若有任何問題及意見,請洽免付費服務專線:0800-751068 或電子信箱:service@mail.bok.com.tw

申 請 人:

英 文 名 稱:

統 一 編 號 或:

身 份 證 字 號:

出 生 年 月 日:

電 話:

地 址:

簽 章:

受 理 單 位:

經 理	副 理	襄 理	核 章	經 辦

※本買入或代收票據若有任何瑕疵,受理單位願負追償之責任。

(請 蓋 原 留 印 鑑)

外兌 33.102.09